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林素秋
電話：02-77341413
電子郵件：sina2012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人發字第105102818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聽會實施計畫(1051028185-0-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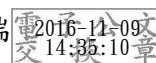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鈞部委託本校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周麗端副教授辦理之「研擬家庭教育法修正草案計畫」案，依期程辦理公聽會，敬請協助發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鈞部105年3月6日臺教社（二）字第10500271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聽會實施計畫1份。
- 三、請鈞部發文至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及各直轄市教育局，協助行文至全國所有國立、市立、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鼓勵家庭教育推展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出席。
- 四、請鈞部發文至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家庭教育中心，協助轉知推展家庭教育之相關民間機構、團體，並鼓勵家庭教育中心人員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教育學院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系主任 周麗端



校長 張國恩